

**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**  
**薪酬及考核方案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04 月 06 日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方案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薪酬方案

（一）董事薪酬方案

1、非独立董事薪酬：（1）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同时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，其薪酬构成和绩效考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执行，不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。（2）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。

2、独立董事津贴：部分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6 万元/年，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。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等按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行使其职责所需的合理交通费由公司承担。

（二）监事薪酬方案

在公司任职的监事，按照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。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部分组成，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，结合考虑职位、责任、能力等因素

确定，基本薪酬按月准时发放，绩效奖金结合月度和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。

### （三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资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，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，结合考虑职务价值、责任态度、专业能力等因素确定，基本薪酬按月准时发放。绩效奖金结合月度和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，年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后发放。薪资水平与其岗位贡献、承担责任、风险和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挂钩。

### 四、其他说明

1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；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参加公司会议等实际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；

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；

3、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特此公告

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04 月 07 日